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新北市政府文化局辦理「2019新北市學生影像新星獎」徵件競賽一案，請參駁C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1/17 13:12:43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108年1月11日新北文發字第10800320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徵件競賽目的持續深耕電影藝術，以鼓勵青年學生從事影像創作，培育未來影像創作人才。

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國內經政府立案設立野i之大專院校、高中職及國中、國小在學生，或影像創作作品完成時尚在校之學生。組隊報名者，其主創人員應有二分之一以上為我國在校學生，主創人員包括製片、導演、編劇、主要演員(主、配角)。

(二)徵件期程：自即日起至108年6月30日(星期日)止，並於9月下旬至10月上旬頒獎及辦理影展活動。

(三)影片主題：不限。

(四)影片規範：類型不限，分「劇情片」、「紀錄片」、「動畫片」及「實驗片」4類收件評審，影片並應為107年9月1日以後完成，各類型影片長度60分鐘以內。

(五)總獎金新臺幣(以下同)150萬元整，不分類首獎獨得40萬元。

(六)資訊網址 [G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ewTaipeiCityStudentFilmAwards/。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ewTaipeiCityStudentFilmAwards/)